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eshou Environmental Holdings Limited

粵首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1)

主要股東出售本公司股份

本公告由粵首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內容有關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出售本公司股份(「股份」)。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獲告知，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主席兼執行董事楊自江博士(「楊博士」)及本公司主要股東Green Logic Investment Limited(「Green Logic」，由楊博士擁有62.40%權益)合共出售780,771,08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1.72%(「該出售」)。據董事所深知，緊隨該出售后，楊博士及Green Logic不再持有任何股份及不再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粵首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自江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楊自江博士及關山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世明先生、林超凡先生及鄧春梅女士組成。